证券代码：603275　　证券简称：众辰科技　　公告编号：2024-010

上海众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为保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上海众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用期限一年。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由原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更名而来，初始成立于 1988 年 8 月，2013 年 12 月 10 日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是国内最早获准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注册地址为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2 号 1 幢外经贸大厦 901-22 至 901-26。首席合伙人肖厚发。

2、人员信息

截至 2023 年末，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拥有合伙人 179 名、注册会计师 1,395 名，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745 名。

3、业务规模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2 年度业务收入 266,287.74 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254,019.07 万元，证券业务收入 135,168.13 万元。

2022 年度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366 家上市公司提供年报审计服务，审计收费 42,888.06 万元。

4、投资者保护能力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已购买注册会计师职业责任保险，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不低于 2 亿元，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5、近三年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2023 年 9 月 21 日，北京金融法院就乐视网信息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乐视网）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2021)京 74 民初 111 号]作出判决，判决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北京）有限公司和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共同就 2011 年 3 月 17 日（含）之后曾买入过乐视网股票的原告投资者的损失，在 1%范围内与被告乐视网承担连带赔偿责任。华普天健所及容诚所收到判决后已提起上诉，截至目前，本案尚在二审诉讼程序中。

6、诚信记录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0 次、监督管理措施 12 次、自律监管措施 1 次、自律处分 1 次。

8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期间因执业行为受到自律监管措施各 1 次，3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期间因执业行为受到自律处分各 1 次；27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期间受到监督管理措施各 1 次，1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期间受到监督管理措施 2 次，1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期间受到监督管理措施 3 次。3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在其他会计师事务所执业期间受到监督管理措施各 1 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何双，2014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07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9 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3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过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朱晓宇，2016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9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9 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业，2021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过 3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复核人：陈凯，2005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6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9 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业；近三年复核过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没有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具体情况。

3、独立性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审计收费

（1）审计费用定价原则

主要基于专业服务所承担的责任和需投入专业技术的程度，综合考虑参与工作员工的经验和级别相应的收费率以及投入的工作时间等因素定价。

（2）审计费用同比变化情况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服务报酬为人民币 55 万元（含税），审计收费定价原则主要根据本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并根据本公司年报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以及事务所的收费标准确定最终的审计收费，具体以双方实际协商后签订的有效合同为准。

二、拟续聘会计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续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董事会审计委员会通过对容诚资质及审计情况进行了充分了解和沟通，认为其具备应有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及较好的诚信状况。其从事公司 2023 年度各项审计工作中，能够遵守职业道德规范，按照相关规定执行审计工作，相关审计意见客观公正。为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同意公司继续聘任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用期限一年，审计费用根据审计工作量由双方协商确定。全体委员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表决并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董监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续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一致表决同意公司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财务和内部控制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上海众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6 日

证券代码：603275　　证券简称：众辰科技　　公告编号：2024-011

上海众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监事、高管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众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分别审议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4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和《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出于谨慎性原则，上述议案的相关董事及监事回避表决，议案将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现将 2024 年度董事、监事、高管薪酬有关方案公告如下：

一、董事薪酬方案

（一）独立董事

公司独立董事实行年度津贴制，2024 年度独立董事津贴标准为 60,000 元 / 年（税前）。

（二）董事（不含独立董事）

1、适用范围

本方案适用于在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

2、薪酬标准

非独立董事根据其在公司的具体任职岗位及绩效考核情况领取相应报酬。

3、薪酬方案适用期限

2024 年 1 月 1 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

在本方案生效前已发放的薪酬，公司将在本方案生效后给予调整，确保薪酬按本方案执行。

4、其他事项

（1）上述薪酬标准为税前金额，公司将按照国家和公司的有关规定代扣缴个人所得税、各类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等费用；

（2）公司董事因免职、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按其实际任期计算薪酬并予以发放。

5、制订及生效

本方案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拟订或修订，经股东大会审批后生效。

二、高管薪酬方案

（一）适用对象

本方案适用于在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及公司章程认定的其他人员。

（二）薪酬标准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按公司相关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领取薪酬。

（三）薪酬方案适用期限

2024 年 1 月 1 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

在本方案生效前已发放的薪酬，公司将在本方案生效后给予调整，确保薪酬按本方案执行。

（四）其他事项

1、上述薪酬标准为税前金额，公司将按照国家和公司的有关规定代扣缴个人所得税、各类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等费用；

2、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因免职、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按其实际任期计算薪酬并予以发放。

（五）制订及生效

本方案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拟订或修订，经董事会批准后实施。

三、监事薪酬方案

（一）适用对象

本方案适用于在公司领取薪酬的监事。

（二）薪酬标准

在公司担任职务的监事按公司相关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领取薪酬。

（三）薪酬方案适用期限

2024 年 1 月 1 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

在本方案生效前已发放的薪酬，公司将在本方案生效后给予调整，确保薪酬按本方案执行。

（四）其他事项

1、上述薪酬标准为税前金额，公司将按照国家和公司的有关规定代扣缴个人所得税、各类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等费用；

2、公司监事因免职、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按其实际任期计算薪酬并予以发放。

（五）制订及生效

本方案由监事会拟订或修订，经股东大会审批后生效。

特此公告。

上海众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6 日

证券代码：603275　　证券简称：众辰科技　　公告编号：2024-016

上海众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日常性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本次日常关联交易系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需要，关联交易定价遵循公平及自愿原则进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不会对关联方形成较大依赖，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一、日常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1、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4 年 4 月 25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鉴于预计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金额在董事会权限范围内，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本次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授权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2、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召开了专门会议，并对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4 年预计发生的关联交易均已分别发表了如下独立意见：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遵循公平自愿原则，定价公允，符合交易当时法律法规及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 2024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将遵循公平自愿原则，能适应公司实际经营需要，不会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况。

3、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情况

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的议案，审计委员会发表如下意见：公司 2023 年度所发生的关联交易及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涉及的关联交易是公司日常经营所需，关联交易定价公允、合理，不会对本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审计委员会同意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4、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召开了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经与会监事认真审核，本议案获得出席会议的监事一致表决通过。

（二）2023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3 年预计金额	2023 年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采购原材料	上海狮门	1000 万元	757.24 万元	不适用
采购外协服务	安徽华辰	150 万元	114.35 万元	不适用
采购员工福利衣物	甘肃沣豪	30 万元	22.58 万元	不适用
销售产品	安徽华辰	150 万元	133.07 万元	不适用
销售产品	皖南电机	50 万元	10.46 万元	不适用
销售产品	上海狮门	5 万元	2.78 万元	不适用
租出房屋	上海狮门	60 万元	57.54 万元	不适用

注：上海狮门全称为“上海狮门半导体有限公司”，含其子公司、安徽华辰全称为“安徽华辰磁控科技有限公司”、甘肃沣豪全称为“甘肃沣豪贸易有限公司”、皖南电机全称为“安徽皖南电机股份有限公司”，含其子公司。

（三）2024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本次预计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采购原材料	上海狮门	不超过 5,000 万元	预计不超过 10.00%	459.77 万元	757.24 万元	2.14%	根据公司 2024 年业务计划预计
采购外协服务	安徽华辰	不超过 200 万元	预计不超过 0.50%	33.03 万元	114.35 万元	0.32%	
采购员工福利衣物	甘肃沣豪	不超过 50 万元	预计不超过 0.10%	0.00	22.58 万元	0.06%	
销售产品	安徽华辰	不超过 500 万元	预计不超过 1.00%	47.08 万元	133.07 万元	0.22%	
销售产品	皖南电机	不超过 100 万元	预计不超过 0.20%	0.00	10.46 万元	0.02%	
销售产品	上海狮门	不超过 10 万元	预计不超过 0.05%	0.60 万元	2.78 万元	0.00%	
租出房屋	上海狮门	不超过 100 万元	–	16.08 万元	57.54 万元	–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1、上海狮门半导体有限公司

公司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袁德威

注册资本：9,500 万元

主要股东：利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上海众挺智能科技有限公司、福建平潭瑞辰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半导体分立器件、半导体电子元器件、集成电路及电子零部件、电子专用材料制造、设计、研发及销售，软件开发，软件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住所：上海市松江区中辰路 299 号 1 幢 617 室

关联关系：上海狮门系公司控股股东上海众挺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持股 29.00%的企业，该关联人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6.3.3 条规定的“中国证监会、本所或者上市公司可以根据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认定其他与上市公司有特殊关系，可能或者已经造成上市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为上市公司的关联人。”

2、安徽华辰磁控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性质：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杨江飞

注册资本：1,000 万元

主要股东：杨江飞、上海众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孙跃、管兵

经营范围：低压永磁同步电机、机电一体电机、同步磁阻电机、特种永磁同步电机、特种异步电机、低压变频器、高低压软起动装置、高低压成套输配电装置、自动控制系统的研发、生产、销售；货物或技术进出口（经营本企业自产机电产品的出口业务及技术服务，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或进出口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住所：安徽省泾县经济开发区笋帽路 49 号（第 1 栋标房）

关联关系：安徽华辰系公司持有 30.60%的股权，且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张建军担任其董事的企业，该关联人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6.3.3 条规定的“（三）关联自然人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或者担任董事（不含同为双方的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上市公司、控股子公司及控制的其他主体以外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

3、甘肃沣豪贸易有限公司

公司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岳军

注册资本：50 万元

主要股东：岳军、丁芳

经营范围：日用百货、服装、鞋帽、五金交电、工艺美术品、专用设备、通用机械、矿产品（不含特种矿产品）、建筑材料、装饰材料、金属材料、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的批发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住所：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永昌路 314 号

关联关系：甘肃沣豪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张建军配偶之姐丁芳与其丈夫岳军共同控制的企业，该关联人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6.3.3 条规定的“（三）关联自然人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或者担任董事（不含同为双方的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上市公司、控股子公司及控制的其他主体以外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

4、安徽皖南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性质：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陈根喜

注册资本：20,160 万元

主要股东：陈根喜、管兵、其他股东

经营范围：电动机、发电机、化工泵、电子仪表仪器、机械加工、模具制造及其它机电产品制造与销售，经营本企业自产机电产品，成套设备及其相关技术的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备品备件、零配件及其相关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开展本企业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住所：安徽省宣城市泾县泾川镇南华路 86 号

关联关系：皖南电机系公司董事长公司参股公司安徽华辰 5%以上股东管兵、孙跃任董事的企业，该关联人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6.3.3 条规定的“中国证监会、本所或者上市公司可以根据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认定其他与上市公司有特殊关系，可能或者已经造成上市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为上市公司的关联人。”

（二）前期同类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和履约能力分析

上海狮门、安徽华辰、甘肃沣豪和皖南电机的生产经营情况正常，资信情况良好，综合考虑其财务指标、经营情况，公司认为上述公司具备履约能力，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公司与上海狮门、安徽华辰、甘肃沣豪和皖南电机的关联交易是为了满足公司生产经营需要而发生的日常经营性业务往来，主要为向上海狮门采购 IGBT 模块等原材料、销售变频器及配件等产品、出租房屋，向安徽华辰采购外协服务、销售变频器及配件等产品，向甘肃沣豪采购保暖衣物作为员工福利、向皖南电机销售变频器及配件等产品。公司与该等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遵循公平、公正的市场定价原则，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定价，并按照协议约定进行结算。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关联方之间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为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中正常业务往来，交易价格以市场公允价格为基础，遵循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关联交易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损益及资产状况无不良影响，关联交易产生的收入、成本、利润占公司整体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利润的比例较小，没有对关联方形成较大的依赖，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及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上海众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6 日

证券代码：603275　　证券简称：众辰科技　　公告编号：2024-017

上海众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上海众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对 2023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上海众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418 号文）的同意注册，公司于 2023 年 8 月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3,719.2963 万股，每股发行价为 49.97 元，应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85,853.24 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金额为 172,627.86 万元。该募集资金已于 2023 年 8 月到账。上述资金到账情况业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容诚验字[2023]200Z0034 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

2023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为：（1）上述募集资金到账前，截至 2023 年 8 月 19 日止，公司利用自筹资金对募集资金项目已投入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累计 8,479.91 万元，募集资金到账后，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8,479.91 万元；（2）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 53,203.04 万元。2023 年度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61,682.95 万元，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收到的理财收益和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的净额为 711.07 万元，扣除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后，募集资金余额为 111,655.98 万元，其中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余额为 76,955.98 万元，尚未到期的理财产品余额为 34,700.00 万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的规定，遵循规范、安全、高效、透明的原则，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存储、申批、使用、管理与监督做出了明确的规定，以在制度上保证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

2023 年 8 月，公司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松江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松江支行、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松江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松江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松江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松江支行和保荐人中泰证券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与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2023 年 9 月，公司子公司安徽众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泖港支行开设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公司、子公司就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与募集资金监管银行、保荐人中泰证券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四方监管协议与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四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银行名称	银行帐号	专户余额	理财产品余额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松江支行	36620188001324587	11,868.70	12,80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泖港支行(注1)	09091301040061212	286.18	7,500.00
	09091301040061352	0.00	–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松江支行	50131000953872714	7.59	–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松江支行	1001739629000086668	6,777.37	11,5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玉树路支行(注2)	437785115511	5,214.55	2,900.00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松江支行	8110201013801666714	52,801.59	–
合　计		76,955.98	34,700.00

注 1：根据该银行的内部管理制度，该账户《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签约的银行主体为其上级的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松江支行。

注 2：根据该银行的内部管理制度，该账户《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签约的银行主体为其上级的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松江支行。

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实际投入相关项目的募集资金款项共计人民币 61,682.95 万元，具体使用情况详见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经 2023 年 8 月 30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合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8,479.92 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经 2023 年 8 月 30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2023 年 9 月 18 日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2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经 2023 年 8 月 30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2023 年 9 月 18 日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22,300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不适用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不适用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不适用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时地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上述《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众辰科技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七、保荐人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众辰科技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募集资金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占用的情形，不存在未经履行审议程序擅自补充流动资金、置换预先投入、改变实施地点等情形。

特此公告。

上海众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6 日

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72,627.86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1,682.9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不适用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1,682.9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不适用								
承诺投资项目	已更目(含变更前)变(有)项目,分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累计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变频器及伺服系统产业化建设项目	否	31,000.00	31,000.00	31,000.00	6,051.65	6,051.65	-24,948.35	19.52%	2024 年 11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变频器及伺服系统、电梯及工程机械系统集成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否	13,017.97	13,017.97	13,017.97	5,249.60	5,249.60	-7,768.37	40.33%	2025 年 9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18,910.00	18,910.00	18,910.00	1,130.91	1,130.91	-17,779.09	5.98%	2024 年 11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营销网络及信息化升级建设项目	否	8,072.03	8,072.03	8,072.03	–	–	-8,072.03	0.00%	2025 年 8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27,000.00	27,000.00	27,000.00	26,950.78	26,950.78	-49.22	99.82%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98,000.00	98,000.00	98,000.00	39,382.95	39,382.95	-58,617.05	—	—		—	—
超募资金投向	募集资金投向	否	74,627.86	74,627.86	74,627.86	22,300.00	22,300.00	-52,327.86	29.88%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　计		—	172,627.86	172,627.86	172,627.86	61,682.95	61,682.95	-110,944.91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经 2023 年 8 月 30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合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8,479.92 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经 2023 年 8 月 30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2023 年 9 月 18 日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2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经 2023 年 8 月 30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2023 年 9 月 18 日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22,300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3275　　证券简称：众辰科技　　公告编号：2024-021

上海众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众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根据《上海众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通知已于 2024 年 4 月 15 日以电子邮件的形式发出通知。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主席张建军先生召集和主持，应参会董事 7 名，实际参会董事 7 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情况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参会董事审议并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全体董事对本次董事会会议议案进行了审议，经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总经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总经理工作制度》的相关规定，认真履行董事会赋予的职责，规范运作、科学决策，积极推动公司各项业务发展。同意《关于公司＜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及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认真执行重大事项的决策程序，认真执行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有效开展董事会各项工作，保障了公司良好运作和可持续发展。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编制，公允的反映了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全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董事会一致同意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同意公司实施以 2023 年度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40 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截至 2024 年 4 月 25 日，即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的董事会召开日，公司总股本 148,771,851 股，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数为 42,500 股，以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账户后的股数 148,729,351 股为基数测算，预计派发现金红利 20,822,109.14 元（含税），本年度不进行送股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数量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0）。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内部规章制度的规定；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符合相关规定，公允地反映了公司 2023 年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的编制过程中，未发现公司参与 2023 年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上海众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上海众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已于本次董事会召开前经公司第二届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3 年年度报告》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4-023）。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2023 年度，公司已按募集资金相关规定和相关上市公司公告格式指引的规定及时、准确、完整披露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况。

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出具了核查报告，会计师事务所对该事项出具了鉴证报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公告编号：